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9354
29 November 197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二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91 和 79

国家在其对国际组织关系上的 代表权问题的国际全权代表会议

一九七四——一九七五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和
一九七四——一九七七期间中期计划

第六委员会所提决议草案 (A/9335 第 11 段)
所涉的行政和经费问题

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报告员: 埃内斯托·加里多(菲律宾)

1. 一九七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五委员会在其第一六一四次会议上依据大会议事规则第一百五十五条审议了秘书长关于“一九七三年十一月十四日第六委员会第一四三八次会议通过的决议草案 (A/9335 第 11 段) 所涉的行政和经费问题”提出的说明 (A/C.5/1556)。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载于 A/9008/Add.15 文件内。

2. 大会根据该草案的规定,将决定第二九六六(二十七)号决议中所述联合国关于国家在其对国际组织关系上的代表权问题会议于一九七五年初在维也纳举行(执行部分第1段)。大会将要求秘书长作出安排,向该会议提供简要记录(第6段)并要求秘书长作出安排,使关于国家与国际组织的关系问题的国际法委员会专题报告员,以专家身份出席该会议(第5段)。

3. 秘书长在其说明(A/c.5/1556)中提出在总部举行会议的费用暂定概算,是按现行费率计算可能需要的最大服务量而得出的数目。他指出,这个概算还须根据开会时的实际情况和费率再加调整,如果所需的服务中,任何部份可以在秘书处现有的资源内提供,则费用可能减少;这要看二十九届大会通过的一九七五年的会议日程如何而定。秘书长的概算共计七十万零六千美元,其中五十万零八千美元用于在临时助理基础上征聘必要的语文职员,包括国际征聘人员的旅费和生活费,五万六千美元用于复印会议前文件和会议中文件,包括简要记录;十三万四千美元用于印刷会议的文件;八千美元用于付给国际法委员会专题报告员的旅费、生活费和酬金。但是,鉴于这些概数的暂定性质,秘书长建议不在本届会议作任何拨款,但有一个谅解,即将在联合国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中为此提出更为精确的概数。

4.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在它的报告 (A/9008/Add.15) 中指出,在 A/C.5/1556 号文件中计算费用上所用的假定是最不经济的,特别是关于在欧洲征聘自由应聘的语文人员以及用纽约的价格来计算会议文件的印刷费用。至于临时职员的需要,咨询委员会确知,根据一九七五年二月至四月的已知会期,虽然预计某些还没有决定会期的永久组织在这段时间里事实上也会需要会议服务,但是一切所需的会议和语文职员可以从常设员额中提供。咨询委员会认为,在缺乏确定分配会议资源的机构的情形下,秘书长应当计算已排在一九七五年二月到四月召开的会议,需用多少会议服务的资源,并且在计划对外征聘之前,应先指出在未经支配的常设员额资源,还可以应付多少会议。关于印刷的概数,咨询委员会注意到,根据欧洲的价格,可把 134,000 美元的概数减少到 85,000 美元。咨询委员会的结论是,根据现有的资料,有关所拟会议的概算不应当超过 250,000 美元,包括可能需要征聘自由应聘会议事务职员的意外准备金十万美元,印刷费八万五千美元,复印五万六千美元(但也不应当考虑用自办复印设备以得较低的概数),旅费八千美元。咨询委员会了解到秘书长会审查有关需要,尽量使用他可以利用的经常职员,并且要将详细的概算提交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它同意秘书长不必在大会的这届会议上对该次会议准备任何经费的建议。

5. 有一个代表团表示支持咨询委员会报告中所作的各项建议,但对有关准备十万美元意外经费供可能征聘自由应聘职员之用一点则不能接受。

6. 第五委员会在没有反对的情形下决定通知大会,如果大会通过第六委员会建议的决议草案(4/9335,第11段),那么一九七四—一九七五两年期方案预算第二十五款下则可能需要再增加二十五万美元的数额,但在这一届会议上不需为此用途拨款,因为秘书长将审议各项有关的需要,尽量利用他已有的经常职员,并向大会第二十九届会议提出详细的概数。
